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5月28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70,000万元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瑞”）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的授权代表在前述担保额度内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本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有效，授权期限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4日、2021年5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科新瑞向前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被担保方：江苏中科新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担保人：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5、担保期限：2021年6月28日至2022年6月27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90,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2,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5.6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